

珠海世纪鼎利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2009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珠海世纪鼎利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要求，在2009年度工作中，诚实、勤勉、独立的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严格审核公司提交董事会的相关事项，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权益。现就本人2009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出席会议情况

2009年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大会，7次董事会，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会 议	召开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2009年度董事会会议	7	7	0	0	否
2009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2	2	0	0	否

本人按时出席公司董事会、列席股东大会，没有缺席或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本年度，对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议案均认真审议，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了充分沟通，也提出了很多合理化建议，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本人认为公司两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故对2009年度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它事项均投了赞成票，无

提出异议的事项，也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二、 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意见情况

2009年度公司任期内独立董事分别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意见。2009年11月4日在公司第一届第十二次董事会议上，对于公司向持股50%的子公司北京鼎星众诚科技有限公司购买总值为人民币伍佰万元以内的TD-SCDMA测试终端DX-188产品的日常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人认为公司2009年审议的以上重大事项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公司两会审议和表决以上重大事项的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 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09年度，本人对公司进行了多次现场考察，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与充分沟通，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时刻关注行业发展及市场变化，积极对公司管理层提出建议。

四、 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一）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使公司能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及时、完整地完成信息披露工作。

（二）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和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公司发展战略和投资项目等相关事项，与相关人员进行沟通，持续关注公司经营和治理情况，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行业经验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切实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 培训和学习情况

自担任独立董事以来，始终坚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

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积极参加公司以各种形式组织的相关培训，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并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六、 其他工作情况

（一）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

（二）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项的决策，为公司的健康发展提出独立意见和建议。2010年，本人将继续本着勤勉尽职的精神，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行业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股东权益。本人也衷心希望公司在董事会领导下稳健经营，规范运作，不断提高盈利能力和治理水平，使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向前发展。

特此报告，谢谢！

独立董事：张云高

二〇一〇年三月二十六日